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New Higher Education Group Limited 中國新高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1)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摘要

	截至2021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 百萬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0年 2月29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 百萬元) (備考)	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變動 (百分比)	截至2020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 百萬元) (未經審核)
總收入 [^]	925.2	689.7	+235.5	+34.1%	694.3
收入	786.5	605.9	+180.6	+29.8%	641.2
毛利	356.8	295.3	+61.5	+20.8%	337.8
淨利潤	305.0	225.0	+80.0	+35.6%	265.7
歸母淨利潤	294.6	203.2	+91.4	+45.0%	238.7
每股派息					
中期派息(人民幣元)	0.054				0.042

[^] 總收入來自集團主營業務收入及其他收益及增益。

附註：於2020年7月29日，本公司公佈將財政年度結算日由12月31日更改為8月31日，以令本集團的財政年度與本集團於中國營運的學校學年（學年於每年八月結束）保持一致。

因此，當前的會計期間涵蓋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期間。由於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所示的相應比較金額涵蓋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故未能完全與本期間所列示之金額作比較。

為提供有意義的比較資料，本集團編製涵蓋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備考期間」）的備考財務數據，備考數字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包括以下：(1) 自2019年7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間的財務業績中按比例得出的四個月財務業績；及(2) 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期間的財務業績中按比例得出的兩個月財務業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及備考期間的財務業績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變動	截至2020年
	2021年 2月28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2月29日 人民幣百萬元 (備考)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收入	786.5	605.9	+29.8%	641.2
銷售成本	(429.7)	(310.6)	+38.3%	(303.4)
毛利	356.8	295.3	+20.8%	337.8
其他收益及增益	138.7	83.8	+65.5%	53.1
銷售及分銷開支	(8.3)	(7.9)	+5.1%	(6.8)
行政開支	(51.7)	(45.1)	+14.6%	(25.6)
其他開支	(26.5)	(9.7)	+173.2%	(7.2)
融資成本	(65.3)	(52.8)	+23.7%	(55.0)
除稅前溢利	343.7	263.6	+30.4%	296.3
所得稅開支	(38.7)	(38.6)	+0.3%	(30.6)
淨利潤	305.0	225.0	+35.6%	265.7
歸母淨利潤	294.6	203.2	+45.0%	238.7
毛利率	45.4%	48.7%	-3.3%	52.7%
淨利率	38.8%	37.1%	+1.7%	41.4%

收入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786.5百萬元，較備考期間的人民幣605.9百萬元，增加29.8%。本報告期收入全部來自於內生增長，收入大幅增長主要歸因於(1)持續發揮集團化辦學優勢，快速整合新併購學校，並提升新併購學校的運營效率和盈利能力；及(2)高質量教學、高質量就業、高質量生師體驗一體化，促進學生人數和平均學費穩步增長。

銷售成本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429.7百萬元，較備考期間的人民幣310.6百萬元增加38.3%。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1)本集團堅持高質量發展，在教學、就業、信息化和人才梯隊建設上持續提升內涵建設，加大投入；(2)學生人數增加；及(3)華中學校轉設費一次性入帳。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毛利為人民幣356.8百萬元，較備考期間的人民幣295.3百萬元增加20.8%，與本集團業務增長一致。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45.4%，較備考期間的毛利率48.7%略有下降，毛利率降低主要由於集團堅持優質優價策略，加大教學投入，因此現階段收入的增速暫低於銷售成本的增速。以高質量為本的策略將會為未來內生增長奠定堅實基礎。

其他收益及增益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益及增益為人民幣138.7百萬元，較備考期間的人民幣83.8百萬元增加65.5%。主要原因為(1)2020年上半年完成收購雲南職業學校，整合其多年積累的培訓資源，與各院校充分合作，積極向社會提供職業技能提升培訓服務，為「保就業」貢獻力量；(2)發揮集團化運營的優勢，後勤服務模式複製到新併購學校，促進後勤收入獲得較大增長；及(3)可轉換債券的公平值收益。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8.3百萬元，較備考期間的人民幣7.9百萬元增加5.1%，主要增加原因為持續強化院校品牌建設，加大招生宣傳投入。該開支約佔本報告期總收入的0.9%，較備考期間銷售及分銷開支佔總收入比1.1%略有下降。

行政開支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集團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51.7百萬元，較備考期間的人民幣45.1百萬元，增加14.6%，行政開支的增速低於收入的增速是由於本集團嚴格控制行政開支。有關增長主要是本集團增加費用投入聘用專業人士向本集團及院校提供內部管理服務和發展人才梯隊建設。

其他開支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集團的其他開支為人民幣26.5百萬元，較備考期間的人民幣9.7百萬元增加173.2%。主要是由於(1)其他收益及增益增長帶來的開支增加；及(2)2020年上半年完成收購雲南職業學校帶來的開支增加。

融資成本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集團的融資成本為人民幣65.3百萬元，較備考期間的人民幣52.8百萬元，增加23.7%，主要是由於可轉換債券初始成本一次性計入的影響，剔除此影響，融資成本與備考期間持平。

除稅前溢利

綜上所述，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集團除稅前溢利為人民幣343.7百萬元，較備考期間的人民幣263.6百萬元上升30.4%。主要是由於(1)內生增長顯著；(2)發展多元收入，面向在校學生及社會提供職業技能培訓服務，發揮集團化優勢拓展商業後勤收入；及(3)不斷優化成本結構，增大銷售成本的投入，嚴控行政開支和銷售及分銷開支。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38.7百萬元，較備考期間的人民幣38.6百萬元，增加0.3%，所得稅開支的增速明顯低於收入的增速29.8%，主要是由於集團稅務籌劃取得顯著效果。

淨利潤

因以上收入、成本及費用的綜合影響，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集團的淨利潤為人民幣305.0百萬元，較備考期間的人民幣225.0百萬元上升35.6%。

歸母淨利潤

因以上收入、成本及費用的綜合影響，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集團歸母淨利潤為人民幣294.6百萬元，較備考期間的人民幣203.2百萬元，上升45.0%。

經調整淨利潤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集團經調整淨利潤為人民幣345.0百萬元，較備考期間的人民幣225.0百萬元，上升53.3%。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2月28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2月29日 (人民幣百萬元) (備考)
淨利潤	305.0	225.0
加：華中學校轉設費	40.0	—
	<u>345.0</u>	<u>225.0</u>

經調整歸母淨利潤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集團經調整歸母淨利潤為人民幣334.6百萬元，較備考期間的人民幣203.2百萬元，上升64.7%。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2月28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20年2月29日 (人民幣百萬元) (備考)
歸母淨利潤	294.6	203.2
加：華中學校轉設費	40.0	—
	<u>334.6</u>	<u>203.2</u>

資金總額

截至2021年2月28日，集團資金總額為人民幣1,632.2百萬元，資金總額等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加定期存款，加已抵押存款，加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較2020年8月31日的人民幣998.1百萬元增長63.5%，資金儲備明顯增強。

財務資源和負債比率

集團的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主要包括短期營運資金貸款、樓宇及設施的長期項目貸款。於2021年2月28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為人民幣1,406.4百萬元（2020年8月31日：人民幣1,895.8百萬元）。其中港元計值的借款為292.5百萬港幣，其餘以人民幣計值。

若干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可換股債券及配售所得款項尚未動用。為了更有效運用集團的財務資源，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期間購買若干結構性存款及貨幣市場基金。該等結構性存款及貨幣市場基金均為具有極低風險的短期流動資金管理產品，本集團持有該等投資作短期現金管理之用。

有息負債等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的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總額。集團的有息負債／總資產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的32.4%降低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的21.1%，主要由於有息負債的規模減少。

淨有息負債等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的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總額減資金總額。集團的淨有息負債／總權益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的35.9%減少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的-7.4%，主要由於集團資金儲備增加，資金總額高於有息負債。

槓桿比率等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的有息負債除以總權益。槓桿比率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的75.7%降低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的46.2%，主要由於有息負債的規模降低。

資本開支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集團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79.9百萬元。主要用於新學校校園興建樓宇及學校設施以及購買設備及軟件有關。

資本承擔

本集團的資本承擔主要是下屬院校興建樓宇，購買設備及投資甘肅學校等款項餘額。下表載列於截至所示日期的資本承擔概要：

	2021年 2月28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 8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5.7	190.8
投資	128.0	23.0
	<u>473.7</u>	<u>213.8</u>

截至2021年2月28日，集團並無任何已授權但未訂約的重大資本承擔。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除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及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亦無董事會就其他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授權的任何計劃。

外匯風險管理

集團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大部分收入及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於2021年2月28日，若干銀行貸款及銀行結餘以美元、港元計值。本集團目前尚無外匯對沖政策。管理層將持續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及考慮適時採取審慎措施。

資產抵押

於2021年2月28日，集團抵押資產如下：

- (i) 於2021年2月28日，本集團樓宇、傢俱及裝置以及電子設備之總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66,026,000元（2020年8月31日：人民幣182,969,000元）；
- (ii) 質押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股份；
- (iii) 李先生及楊女士簽立的個人擔保；
- (iv) 李先生控制的本集團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簽立的公司擔保；
- (v) 本集團的按金，於2021年2月28日金額為人民幣77,994,000元（2020年8月31日：人民幣271,796,000元）；及
- (vi) 雲南學校、貴州學校、廣西英華國際職業學院、廣西英華國際職業學院附屬中學及洛陽學校收取學費及住宿費的權利。

或然負債

截至2021年2月28日，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未決或面臨的任何重大訴訟或索賠。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截至本公告日期，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業務概覽

本集團為一家領先的高等教育集團，率先提出並長期推動應用型大學辦學模式。於2021年2月28日，本集團的學校網絡包括7所高等教育院校，覆蓋七個省區。本集團的總學生人數從2017年於香港聯交所主機板上市時約4.65萬人，增加至目前逾12.6萬人，位列港股高教板塊第三。於報告期後，本集團已進一步將業務擴展到河南省鄭州市。

近期業務亮點

(I) 1+1策略性收購 內外兼修雙輪驅動

集團於2021年2月以約人民幣235萬元收購北京聯合開放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聯合」）100%股權，該公司為本集團線上教育平台之建立、運營及維護提供技術服務，收購有助強化本集團線上線下混合式教學，提升教學品質和生師體驗。

於報告期後，集團於2021年4月以人民幣673,516,600元的代價成功競標鄭州學校100%舉辦權，該學校位於河南省省會鄭州，為中國中部的中心城市，區位優勢明顯，在招生、師資引進等方面具優勢，可輻射河南全省。同時，河南省生源全國第一，歷年高考人數全國第一（2020年河南省高考人數為115萬人，高出排名第二的廣東省37萬人），鄭州學校在校生人數增長潛力巨大。另外，河南省GDP總量穩居全國第5，鄭州學校目前學費處於較低水平，未來學費增長空間較大。最後，鄭州學校可與集團旗下的洛陽學校在教育資源分享、社會資源對接、品牌宣傳等方面形成協同效應，進一步提升集團在生源第一大省的市場份額，有助於集團辦學規模和收益快速增長。

(II) 獨立學院轉設

於報告期後，得益於強大的集團化複製能力，旗下之華中學校及甘肅學校於2021年3月獲教育部批准自獨立學院成功轉設為民辦普通本科學校。

華中學校在轉設完成後，更名為「湖北恩施學院」，甘肅學校在轉設完成後，更名為「蘭州信息科技學院」，以上兩所學校將以新學校名義招收學生，按照新學校的管理體制培養與管理學生。

轉設後，以上兩所學校可在「招生計劃、項目申報、專業設置」等方面獲得政策扶持。以上兩所學校之辦學定位將更加清晰，以學生高質量就業為牽引，大力發展產教融合、協同育人的人才培養模式，集團也將進一步擴大辦學自主權，強化管理賦能，持續提升以上兩所學校的經營效率和效益。

(III) 甘肅學校完成併表

於報告期後，本公司已取得所有必要批准，並於2021年4月完成收購甘肅學校，北愛公司因此成為甘肅學校的唯一學校舉辦者。

自2018年7月加入本集團以來，通過整合資源、優勢共享及協同發展，本集團支持甘肅學校成為甘肅省「十三五規劃」重點支持及發展的大學。甘肅學校亦獲評為甘肅省普通高校就業先進單位。2020/2021學年甘肅學校的在校生人數增加至9,200餘人。於有關結構性合約之補充協議訂立後，甘肅學校將成為本集團控制之實體，其經營業績將併入本集團之經營業績，有助增厚本集團的收入及利潤規模。

(IV) 高質量就業

集團響應國家號召，提供現代職業教育服務，與知名企業達成戰略合作，聯合培養應用型、服務區域發展的高素質技術技能人才，近期，集團達成多項合作，具體舉措包括：2020年12月與京東簽署戰略合作協定；2020年12月正式設立長三角地區就業創新中心，聯通長三角前沿行業和企業資源，為各院校學生提供更好、更新、更多的機會；2020年11月至2021年3月與蘇州、滁州、慈溪政府深度合作，簽署「校政行企」合作框架性協議，開啟「校政行企」多維度協同育人新模式；2021年3月集團與華為簽署全面合作協議，以建設華為雲學院項目作為開端，共建專業、師資、課程、實驗實訓條件等，全面協同育人，共築信息與通信技術 (ICT) 人才生態。

(V) 多元化融資渠道 助力外延發展

完成1.3億美元融資 資金儲備充裕

集團於2020年9月份完成1億美金可轉債的發行和約3,000萬美金的先舊後新配售，總融資金額約1.3億美金，是亞太教育行業中首單可轉債及配售同步發行交易。可轉債的票息率僅為1%，是非投資級別一年期的可轉債收益率中最低的，也是目前為止發行可轉債的港股上市教育公司中最低的票息率之一。可轉債轉股溢價率為18%，在同樣的發行條件下，創下近兩年的一年期可轉債發行的最高溢價水平。同時，先舊後新配售的折讓率低，較前一日收市價折讓約7.76%，為年度港股上市教育公司中最低折讓之一。

成立信託計劃

於報告期後，雲愛集團（本公司之綜合聯屬實體）於2021年4月與信託公司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設立針對中國民辦高等教育及職業教育行業的產業投資信託計劃，以推進本集團擴大民辦高等教育業務的發展戰略。

信託計劃的目標資本規模為人民幣20億元。雲愛集團及／或其聯屬實體將向信託計劃認繳出資合共人民幣12億元，其中首期出資不超過人民幣5億元，該計劃為集團進一步拓展自建及併購項目，搭建了投融資平台。

獎項及榮譽

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集團及旗下院校榮獲多項獎項及榮譽，其中各院校積極參與了教育部認可的44項全國性大學生競賽，獲得33個國家級獎項，及377個省級獎項，上述獎項的獲得表明集團的教學質量、育人能力及集團化運營成果得到認可。下表列載集團具代表性的部分獎項及榮譽：

學校	獎項及榮譽
集團	2020年度央視網教育盛典，集團榮獲「全國就業競爭力集團」榮譽
集團	由《AM730》、PR ASIA 亞洲公關舉辦「傑出上市公司大獎2020」頒發的傑出上市公司大獎
集團	香港「經濟一周」頒發的第17屆香港傑出企業巡禮主板大獎（連續第三年獲得）
集團	「2020年第四屆藍鯨教育大會」頒發的「年度職業教育飛躍」獎
集團	由智通財經和同花順財經共同主辦「第五屆金港股年度頒獎盛典」頒發的最佳教育公司獎

雲南學校	全國大學生電子商務「創新、創意及創業」挑戰賽四個特等獎和五個一等獎
貴州學校	第四屆「科雲杯」全國職業院校高職組財會職業能力大賽一等獎一項，三等獎二項
東北學校	第二屆「浪潮杯」商務大數據分析與應用大賽獲全國一等獎一項（東北三省參賽院校第一名）及二等獎一項
華中學校	全國大學生電子商務「創新、創意及創業」挑戰賽四項二等獎
洛陽學校	第十二屆「挑戰杯」中國大學生創業計畫競賽國賽金獎，及多個獎項，獲獎數量創歷史新高
廣西學校	中國技能大賽「高嶺杯」第五屆全國陶瓷職業技能競賽一等獎一項，二等獎一項
甘肅學校	第十六屆「博創杯」全國大學生嵌入式人工智慧設計大賽二等獎四項，三等獎二項

核心優勢：集團化複製能力

自2005年成立集團以來，在招生、教學、就業、學生體驗、校園環境及信息化等多方面形成具有強大複製能力的集團化辦學模式。

(I) 招生

集團管控與賦能旗下院校，實施「線上線下品牌招生」策略，一方面線下組織各院校在近千所重點生源學校開展招生宣傳，另一方面線上強化「空中宣傳」，擴大學校知名度與美譽度。甘肅學校近期獲批專升本招生計劃2,000個，較去年翻一倍，其最佳實踐將複製推廣至集團旗下其他院校。

(II) 教學

集團通過可複製的教學理念，實現以學習成果為導向，以學生學習為中心，反向設計教學內容；以一流專業和課程建設為動力，牽引優勢專業群深度融合核心產業生態鏈；打造協同育人平台，形成產學研融合發展生態。

(III) 就業

集團高質量就業優勢明顯，集團與超過1,500家名企建立深度合作機制，即使在疫情期間，2020年集團平均就業率仍然攀升至98%，超過集團2019年同期平均就業率，且遠高於全國平均水平，明星就業率較2019年同期翻倍提升。集團於2020年度央視網教育盛典中獲全國就業競爭力集團榮譽，為全國唯一獲獎的教育集團。廣西學校及甘肅學校就業率位居其全省第一，其中甘肅學校就業率突破甘肅省本科歷史就業率，集團已形成強大且可複製的就業工作體系。

(IV) 校園建設

集團與知名第三方企業，如清華大學建築設計研究院、中國建築科學研究院、同濟大學建築設計研究院等，合作進行規劃設計，形成了可複製的集團標準化建設體系，做到了設計優、質量高、速度快、可複製，不斷改善校園環境，持續提升生師體驗。例如：華中學校僅用9個月建成18萬平方米的校區，甘肅學校僅歷時12個月建成19萬平方米的校區，其新校園建設創甘肅省教育領域建設速度第一。

(V) 學生體驗

集團將「一流生師體驗」提到集團戰略高度，從「吃、住、行、學、管、團」等方面提升學生體驗，例如：新建新校區、改造學生宿舍、增加考研自習室、加大圖書、設施投入、改造校園景觀等。

(VI) 信息化

集團通過信息化手段，助推管理、教學、服務、安全等能力快速複製到旗下院校：

集團部署OA及ERP系統，不斷優化全面預算、組織績效、財務資金等管理流程，並實現快速向其他院校複製；搭建BI(Business Intelligence)數據決策平台，完成數據倉庫及預算執行分析等19個功能模塊建設，實現戰略目標可視化、經驗指標可複製及精準施策；完成TronClass平台重大升級，支撐集團所有生師在線教學，跨院校共建共享，完成高質量教法、教案、課件等教學資源快速複製。

智慧校園及平安校園平台完成全覆蓋，集團智慧校園數字平台在雲南、貴州及華中學校全面上線後，快速向集團旗下其他院校複製，集團智慧校園數字平台體系全面建成，年度功能服務超7,500萬次，不斷提升生師滿意度。與海康威視強強合作，全部院校完成平安校園智能平台建設。

未來展望

(I) 習近平總書記明確提出職業教育前途廣闊

中共中央總書記、國家主席、中央軍委主席習近平近日對職業教育工作作出重要指示，職業教育在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新征程中前途廣闊、大有可為，要深化產教融合、校企合作，培養更多高素質技術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大國工匠，為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中國夢提供有力人才和技能支撐。

(II) 堅持高等職業教育方向不動搖

首先，政策法規持續鼓勵職業教育發展，該領域法律風險較小，政策確定性較強、發展空間更大、發展預期也更穩定。其次，職業教育可解決政府及社會痛點，由於技術技能型人才培養難度大，是政府公共管理的長期痛點，最需要社會力量和資本進入，而民辦職業教育集團正好可解決此方面的問題。再者，民辦體制具有更大活力，技術技能型人才培養需要與經濟社會發展高頻互動，民辦體制機制靈活優勢可以得到最大發揮。最後，集團辦學優勢突顯，集團化辦學可複製、可共享、可協同，最能發揮規模效應。

(III) 雙輪驅動發展戰略

內生+外延「雙輪驅動」

集團堅持內生+外延的「雙輪驅動」增長策略，打造內外雙增長引擎，持續推動高速增長。集團持續發揮集團化複製優勢，快速整合優化現有學校，充分釋放新投資學校潛能，提升質量和盈利能力，推動「雙輪驅動」業務戰略的落地。

高質量發展，優質優價

目前集團平均學費相較於市場仍處較低水平，增長空間巨大。未來借助強大的集團化複製能力，集團將通過高質量教學、高質量就業、高質量生師體驗、高質量校園環境，支撐未來平均學費的持續提升。

政策利好民辦教育發展

2020年11月教育部刊文，提出(1)在民辦教育分類管理上，地方政府享有更大自主權，可根據實際情況制定營利性與非營利性登記時間及稅費，不再採取統一處理的模式；(2)對合法合規的關聯交易持開放態度；及(3)積極鼓勵民辦教育，對營利性民辦學校給予稅收優惠等支持。

2021年3月，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發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規劃**」），規劃中明確要建設高質量教育體系。規劃中特別介紹了“教育提質擴容工程”，其中明確：(1)在職業技術教育領域，支持建設200所以上高水平高職學校和600個以上高水平專業；及(2)在高等教育領域，著力提升100所中西部本科高校辦學條件。

監管框架之近期發展

(I) 分類登記

根據《國務院關於鼓勵社會力量興辦教育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2016年12月29日），民辦學校應建立分類登記及管理制度，民辦學校舉辦者可自主選擇舉辦非營利性或者營利性民辦學校。重新修改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2017年9月1日實施）也做了同樣規定。

按照《民辦學校分類登記實施細則》（2016年12月30日）的規定，現有民辦學校選擇登記為非營利性民辦學校的，應依照相關法律修改其章程、繼續辦學及完成新的登記手續，選擇登記為營利性民辦學校的，應當進行財務清算，明確學校土地、校舍、辦學積累等財產的權屬並繳納相關稅費，取得新的辦學許可證，重新登記及繼續辦學。

為了進一步貫徹落實上述規定，本集團辦學所在地的政府及相關主管部門已陸續出臺配套措施，包括(1)《雲南省教育廳等五部門關於平穩有序推進民辦學校分類登記管理的通知》(2019年6月12日)；(2)《貴州省人民政府下發關於支持和規範社會力量興辦教育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實施意見》(2018年8月3日)、《貴州省民辦學校分類審批登記及監督管理實施辦法(試行)》(2019年6月11日)；(3)《黑龍江省關於鼓勵社會力量興辦教育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實施意見》、《黑龍江省民辦學校分類登記實施辦法》以及《黑龍江省營利性民辦學校監督管理辦法》(2019年2月26日)；(4)《甘肅省人民政府關於進一步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實施意見》(2017年11月8日)、《甘肅省民辦學校分類登記實施辦法》(2018年11月15日)；(5)《廣西壯族自治區人民政府關於鼓勵社會力量興辦教育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實施意見》(2018年7月2日)、《廣西壯族自治區民辦學校分類登記實施辦法》(2018年10月10日)、《廣西壯族自治區營利性民辦學校監督管理實施辦法》(2018年10月16日)；(6)《湖北省人民政府關於鼓勵社會力量興辦教育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實施意見》(2017年12月20日)；(7)《河南省人民政府關於鼓勵社會力量興辦教育進一步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實施意見》(2018年2月2日)。

上述地方性規定就相關省份現有民辦學校分類登記為營利民辦學校或非營利民辦學校建立了框架程序，但沒有進一步詳細規定分類登記的流程，例如(1)一所學校登記為營利性學校或非營利性學校分別需完成的具體程序，及(2)營利性學校和非營利性學校各自可享有的各項優惠稅收和用地政策。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開始下屬學校的分類登記。而由於上述規定的解釋和適用存在一定不確定性，本集團下屬民辦學校何時可以完成分類登記，將來辦理分類登記過程中是否需要依照當地配套規則繳納相關稅費以及未來該等學校將享受什麼稅收和用地政策等方面的政府扶持均具有一定不確定性。

(II) 送審稿

司法部於2018年8月10日發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修訂草案）（送審稿）》（「送審稿」），公開徵求公眾意見。

如果送審稿按現有形式通過並生效，且如果我們的辦學方式被認定為集團化辦學以及我們的結構性合約根據送審稿第12條被認定為「協議控制」，我們可能需將下屬民辦高校登記為營利性民辦學校。此外，該規定可能對我們擴張策略產生影響，由於我們不再能通過加盟連鎖或協議控制等方式收購非營利性民辦學校或控制該等學校，我們的收購範圍可能受限。另外，我們的結構性合約可能被視為關聯交易。

然而，送審稿是否將按現時形式採納以及將如何詮釋及執行仍存在不確定性。現時我們無法有把握地預測未來執行中國民辦教育促進法相關的法例或法規對我們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如有）。

根據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本公司謹此通知股東及投資者，送審稿仍在磋商階段且尚未於中國頒佈或實施。本公司將繼續跟進送審稿的發展及相關法律及法規。

(III) 外商投資法

2019年3月15日經由全國人大審議通過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已於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成為中國外商投資的基本法。根據該法，現有外資企業可於自外商投資法生效之日起五年內維持其現有組織架構。

2019年12月26日，國務院發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也於2020年1月1日生效實施，其旨在貫徹落實外商投資法的立法原則和宗旨。

外商投資法明確規定了三種外商投資形式，但外商投資法和實施條例均未明確將協議控制規定為外商投資的一種形式。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由於外商投資法和實施條例並未將協議控制界定為外商投資的形式，如果未來法律、行政法規及國務院規定並未將協議控制列為外商投資的形式，結構性合約整體及構成結構性合約的各項協議將不會受影響，且將繼續對訂約方具法律效力、有效及具約束力。但是如果未來出臺的法律、行政法規及國務院規定將協議控制規定為外商投資的方式之一，本集團可能需根據屆時法律、法規和國務院規定的要求採取相關措施，我們是否能及時或根本無法完成這些措施將面臨一定的不確定性。沒有及時採取適當的措施來應對上述規定中的任何一項合規化要求可能對我們當前的集團架構、公司治理和業務運營產生重大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營運尚未受《外商投資法》所影響。

董事會將持續監控有關外商投資法的任何更新，並向中國法律顧問尋求指引，以確保一直遵守中國的所有相關法律法規。

(IV) 獨立學院的轉設

2020年5月，教育部印發《關於加快推進獨立學院轉設工作的實施方案》，把獨立學院轉設作為高校設置工作的重中之重，積極創造條件推動完成轉設。到2020年末，各獨立學院全部制定轉設工作方案，同時推動一批獨立學院實現轉設。獨立學院轉設須按照民辦教育促進法等有關規定，履行財務清算程序，修訂完善章程，經獨立學院董事會（理事會）同意後，向省級教育行政部門提出申請，並經過省內專家審核、公示等環節，由省級人民政府報教育部審批。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旗下甘肅學校及華中學校轉設工作已獲教育部的轉設批准，本集團已經完成甘肅學校及華中學校於省內相關主管部門的變更登記手續。

派發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建議就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54元。中期股息將以人民幣宣派並以港元支付。就換算採用的匯率為宣派中期股息前五個營業日（即2021年4月19日至2021年4月23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平均中間匯率（1.0港元兌人民幣0.83763元）。因此，以港元派付的中期股息金額將為每股0.06447港元。中期股息將於2021年6月10日（星期四）或前後派付予於2021年6月1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集團將於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至2021年6月1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停止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登記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附有相關股票的股份過戶文件須於2021年5月27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呈交予本集團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人力資源

截至2021年2月28日，集團擁有合共約7,671名僱員（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為7,430名）。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規定，集團為僱員參與各項由地方政府管理的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退休金、醫療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失業保險。集團與僱員的工作關係良好，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亦無經歷任何重大勞資糾紛。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以成為具透明度而負責任的組織，向股東開放並對其負責。董事會堅守企業管治原則，且已採用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符合法律及商業準則，關注內部控制、公平披露及對全體股東負責等領域，以確保本公司所有運營活動的透明度及問責性。本公司認為，有效的企業管治是為股東創造更多價值的基礎。為了優化股東的回報，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及改善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集團由高效的董事會所領導。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於2017年3月，本公司亦已採納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與管理層討論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內部控制和財務報告事宜，以及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對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進行審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並無對本公司採納之會計處理方式有任何異議。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分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xingaojiao.com>) 刊載。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的一切資料的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內刊載。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2021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786,499	641,166
銷售成本		<u>(429,740)</u>	<u>(303,384)</u>
毛利		356,759	337,782
其他收益及增益	4	138,727	53,061
銷售及分銷開支		(8,276)	(6,798)
行政開支		(51,748)	(25,552)
其他開支		(26,476)	(7,138)
融資成本	5	<u>(65,251)</u>	<u>(54,997)</u>
除稅前溢利	6	343,735	296,358
所得稅開支	7	<u>(38,724)</u>	<u>(30,646)</u>
期內溢利		<u>305,011</u>	<u>265,712</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94,604	238,685
非控股權益		<u>10,407</u>	<u>27,027</u>
		<u>305,011</u>	<u>265,712</u>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一期內溢利	9	<u>0.19</u>	<u>0.15</u>
攤薄(人民幣元)			
一期內溢利	9	<u>0.17</u>	<u>0.15</u>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截至2021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	<u>305,011</u>	<u>265,712</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往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u>30,378</u>	<u>(7,274)</u>
於往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淨額	<u>30,378</u>	<u>(7,274)</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u>30,378</u>	<u>(7,274)</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335,389</u>	<u>258,438</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24,982	231,411
非控股權益	<u>10,407</u>	<u>27,027</u>
	<u>335,389</u>	<u>258,438</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1年2月28日

	附註	2021年 2月28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8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93,076	3,100,669
投資物業		213,273	213,693
使用權資產		477,457	467,968
商譽		242,248	241,732
其他無形資產		23,200	23,47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	737,431	671,507
非流動資產總值		<u>4,886,685</u>	<u>4,719,048</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1	147,688	139,51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	514,180	118,041
已抵押存款		77,994	271,796
定期存款		205,163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4,892	608,234
流動資產總值		<u>1,779,917</u>	<u>1,137,581</u>
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3	652,437	274,0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742,980	1,019,91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482,024	718,242
租賃負債		10,396	9,762
可換股債券	15	629,076	–
遞延收益		8,297	9,185
應付稅項		45,695	26,799
流動負債總額		<u>2,570,905</u>	<u>2,057,933</u>
流動負債淨額		<u>(790,988)</u>	<u>(920,35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095,697</u>	<u>3,798,696</u>

	附註	2021年 2月28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8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911,246	1,161,798
租賃負債		2,686	5,996
遞延收益		35,096	32,589
遞延稅項負債		<u>100,150</u>	<u>95,588</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049,178</u>	<u>1,295,971</u>
資產淨值		<u>3,046,519</u>	<u>2,502,725</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1,086	1,056
儲備		<u>2,852,426</u>	<u>2,319,069</u>
		<u>2,853,512</u>	<u>2,320,125</u>
非控股權益		<u>193,007</u>	<u>182,600</u>
總權益		<u>3,046,519</u>	<u>2,502,725</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6年7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2017年4月19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民辦教育服務。

2.1 編製基準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須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集團於2021年2月28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790,988,000元（2020年8月31日：人民幣920,352,000元），其中包括於2021年2月28日的遞延收入人民幣652,437,000元（2020年8月31日：人民幣274,029,000元）。

鑑於流動負債淨額狀況，本公司董事（「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動用資金來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經考慮經營現金流入及其可用資金來源後，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在可預見的未來悉數履行其到期財務責任，故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屬適當。

2.2 財政年度結算日變更

誠如本公司於2020年7月29日刊發的公告所載述，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財政年度結算日已由12月31日變更為8月31日，藉以使本集團之財政年度結算日與本集團於中國所運營學校的學年（每年8月結束）一致。

鑑於財政年度結算日變更，本期間呈列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及相關附註涵蓋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2月28日的六個月期間，而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相關附註所呈列的相應比較金額涵蓋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的六個月期間。因此，比較金額與本期間的金額並不完全可比較。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提供教育服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按有關主要經營決策者進行定期審閱以向各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績效的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之基準確定經營分部。為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目的向本公司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並不包含獨立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及董事已將本集團的財務業績作為一個整體進行審閱。因此，並無呈列有關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地區資料

期內，本集團於一個地理位置內運營，因為其所有收入均在中國產生及其所有長期資產／資本開支均位於中國／在中國發生。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關於主要客戶的資料

期內，並無來自單一客戶銷售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

4. 收入、其他收益及增益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2021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學費	714,720	605,832
住宿費	71,779	35,334
	<u>786,499</u>	<u>641,166</u>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 收入分類資料

	截至2021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服務類型		
教育服務	<u>786,499</u>	<u>641,166</u>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u>786,499</u>	<u>641,166</u>
收入確認的時間		
隨時間推移轉讓的服務	<u>786,499</u>	<u>641,166</u>
	截至2021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及增益		
服務收益	35,827	2,083
投資物業經營租約產生的總租金收入	38,995	16,140
政府補助	7,811	5,204
銀行利息收入	10,603	7,46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產生的其他利息收入	4,189	1,383
減值撥備撥回	–	19,774
餐飲收益	7,624	–
銷售書本所得款項淨額	7,854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產生的公平值收益	2,346	–
可轉換債券的公平值收益	13,301	–
外匯收益	3,768	–
其他	<u>6,409</u>	<u>1,013</u>
	<u>138,727</u>	<u>53,061</u>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的分析如下：

	截至2021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69,232	54,694
租賃負債利息	266	303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總額	69,498	54,997
減：資本化利息	4,247	—
	<u>65,251</u>	<u>54,997</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2021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	251,746	180,933
以股權支付之購股權開支	2,144	324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19,304	7,246
	<u>273,194</u>	<u>188,503</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1,938	61,496
投資物業折舊	2,413	2,60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480	9,28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252	3,366
投資物業經營租約產生的總租金收入	(38,995)	(16,140)
銀行利息收入	(10,603)	(7,4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132	44

7. 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因此毋須繳納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任何源自香港或於香港賺取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的有關規定，民辦學校無論是否要求合理回報，均可享受稅收優惠待遇。實施條例規定舉辦者不要求合理回報／被選為非營利性學校的民辦學校合資格享受與公辦學校相同的稅收優惠待遇，而國務院下屬相關部門或會推行適用於要求合理回報民辦學校的稅收優惠待遇及相關政策。然而，截止目前，當局並無就有關方面推行個別政策、法規及規則。根據提交予相關稅務當局的過往報稅單及自彼等先前獲得的確認，自雲南工商學院（「雲南學校」）、哈爾濱華德學院、廣西英華國際職業學校附屬中學及湖北恩施學院（前稱「湖北民族大學科技學院」）成立以來，長期享受優惠稅務待遇。並無就本集團學校提供學歷教育服務所得收入徵收企業所得稅。因此，以上學校於期內並無就提供學歷教育服務所得收入確認所得稅開支。該等學校亦尚未選為營利性或非營利性學校。根據相關的主管稅務局的說法，由於尚未公佈尚未選為營利性或非營利性學校的相關稅收政策，並且如學校性質尚未變更，則學校可就提供學歷教育服務所得收入遵循先前的企業所得稅豁免待遇。

根據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本集團在雲南、貴州、廣西、湖北省及西藏自治區從事鼓勵類業務的若干合資格實體可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於2020年至2021年期間，西藏大愛輝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輝煌公司」）原須按15%的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後來待公司根據西藏自治區優惠投資政策申請成功後改為9%。根據雲南省瑞麗市重點開發開放試驗區之優惠政策，位於瑞麗市的若干附屬公司可享受9%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本集團在中國大陸成立的其他實體應按各自應納稅所得額的25%繳納企業所得稅。

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2021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		
期內支出	33,943	29,623
遞延	4,781	1,023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38,724</u>	<u>30,646</u>

8. 股息

	截至2021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報告期後建議的中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54元(2020年：人民幣0.042元)	85,620	64,726

本中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已決定將向本公司擁有人派付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54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042元），合共為人民幣85,620,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4,726,000元）。

9.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期內溢利人民幣294,604,000元（2020年：人民幣238,685,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578,164,180股（2020年：1,541,10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期間溢利人民幣281,303,000元（2020年：人民幣238,685,000元）計算，經調整以反映可換股債券的公平值收益人民幣13,301,000元（2019年：無）。計算中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使用的期間已發行普通股數目1,578,164,180股（2020年：1,541,100,000股），以及因視為行使購股權及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普通股而假定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4,304,925股（2020年：無）。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21年 2月28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8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投資預付款項	545,465	472,355
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174,060	172,368
其他無形資產預付款項	586	528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17,320	26,256
	737,431	671,507

預付款項主要指投資一所新學校之首期付款。

1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1年 2月28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8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預付費用	14,151	2,100
墊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38,899	78,168
員工墊款	2,301	2,408
按金及其他應收雜項款項	92,337	56,834
	<u>147,688</u>	<u>139,510</u>

該等款項為免息及無抵押品作抵押。

上述資產概無逾期或減值。上述結餘包含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1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1年 2月28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8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	<u>514,180</u>	<u>118,041</u>

上述非上市投資為中國內地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因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而被強制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遞延收入

合約負債詳情如下：

	2021年 2月28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8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學費	594,118	259,206
住宿費	<u>58,319</u>	<u>14,823</u>
合約負債總額	<u>652,437</u>	<u>274,029</u>

合約負債包括就尚未提供相應服務而收取學生之短期墊款。本集團於各學年開始前預收學生的學費及住宿費。學費及住宿費於適用課程有關期間按比例確認。學生有權就尚未提供相應服務獲得退款。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1年 2月28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8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69,260	90,342
應計花紅及社會保險	79,024	107,492
向學生收取的雜項費用 (附註(i))	125,655	102,387
按金	35,758	35,640
應付合作學校款項	12,793	12,656
承租人墊款	29,066	34,931
應付學生及教師的政府補助	18,775	55,286
應付收購代價 (附註(ii))	205,420	289,800
應付股息	—	64,256
其他應付款項	149,782	182,429
應計費用	10,179	12,244
可退予學生的寄宿費	7,268	32,453
	<u>742,980</u>	<u>1,019,916</u>

上述結餘乃無抵押及不計息。於期末，因於短時間內到期，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附註(i)：有關款項乃收取自學生的雜項費用，將代學生支付。

附註(ii)：有關款項主要包括根據收購協議就收購洛陽科技職業學院的非控股權益應付的代價人民幣155,420,000元。

15. 可換股債券

期內已發行可換股債券如下：

	2021年 2月28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8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可換股債券	<u>629,076</u>	<u>—</u>

於2020年9月16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Goldensep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發行人」）與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經辦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發行人已同意發行本金總額為100,0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而本公司同意為發行人根據有關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支付所有應付款項提供保證，及經辦人已同意認購及支付或促使認購人認購及支付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可按債券持有人的選擇轉換為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本公司繳足普通股。

每份債券可由持有人選擇於2020年11月10日或之後至2021年9月28日前十日（「到期日」）（包括首尾兩日）的營業時間結束時（於證明有關債券的債券證書獲存置以作轉換的地點），按初步換股價每股6.313港元轉換為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本公司繳足普通股（除非之前已贖回、轉換或購買及註銷）。換股價可在若干條款及條件情況下作出調整。債券由發行日期（包括該日）起就其未償還本金按年利率1.00%計息，並須於2021年3月30日及到期日支付。於2021年2月28日，債券持有人尚未將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發行已於2020年9月30日完成。發行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7日的公告內。

16. 股本

	2021年 2月28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8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1,585,561,540股（2020年：1,541,175,430股）普通股	<u>1,086</u>	<u>1,056</u>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金額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等值
已註冊：	2,000,000,000	200	1,355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0年1月1日	1,541,100,000	154	1,056
已行使購股權	<u>75,430</u>	<u>—</u>	<u>—</u>
於2020年8月31日及2020年9月1日	1,541,175,430	154	1,056
發行新股份	44,000,000	4	30
已行使購股權	<u>386,110</u>	<u>—</u>	<u>—</u>
於2021年2月28日	<u>1,585,561,540</u>	<u>158</u>	<u>1,086</u>

17. 業務合併

誠如2021年2月4日所公佈，本集團以代價總額人民幣2,352,000元向北京大愛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收購北京聯合開放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聯合」）的全部權益。北京聯合於為線上教育平台之建立、運營及維護提供相關的線上教育技術服務方面有多年經驗。收購使用收購方法入賬。購買代價已於2021年2月以現金方式支付。

收購為本集團拓展進入培訓業務行業策略的一部分，並將助力本集團通過應用信息技術推動集團化辦學。就收購北京聯合而言，本集團委聘外部獨立評估師進行估值，以識別及釐定被收購方的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將獲分配的公平值。

北京聯合

於收購日期北京聯合可識別之資產及負債公平值如下：

	於收購時確認 之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使用權資產	589
其他無形資產	410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3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3,00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495)
租賃負債	(589)
遞延稅項負債	(30)
	<hr/>
按公平值計量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1,836
	<hr/>
於收購時商譽	516
	<hr/>
透過現金償付	<u>2,352</u>

已確認之商譽主要歸因於收購產生之預期業務協同效應，其並不單獨確認。概無已確認商譽預期就所得稅可抵扣。

本集團於收購日期使用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已收購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收購所錄得的金額屬暫定，於計量期間（從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倘已取得於收購日期已存在並且（倘知悉）影響當日所確認該等金額計量之事實及情況的新資料，則收購所確認的金額可予調整。

就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2,352)
已取得現金及銀行結餘	<u>1,93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計入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u>(414)</u>

18. 報告期後事項

(a) 如本公司公告所詳述，於2018年7月9日，本集團簽訂了一份蘭州理工大學技術工程學院（「甘肅學校」，完成從獨立學院轉設為民辦普通本科學校後更名為「蘭州信息科技學院」）學校舉辦者權益相關的合作協議（「該協議」）。於2021年4月20日，本集團進一步公告甘肅學校已獲得政府部門的所有必要批准，本集團已成為甘肅學校的唯一學校舉辦者。

(b) 根據本公司於2021年4月13日刊發的公告，本集團通過河南省鄭州市中級人民法院在淘寶網司法拍賣網絡平台上公佈的一項互聯網拍賣，成功中標鄭州學校，包括該學校擁有的全部資產及負債，以及其學校舉辦者、出資人享有的全部權利。該收購須取得中國有關部門的監管批准。

本集團仍在評估上述收購的初步會計處理，並將在本集團2021年的年度財務報表中納入相關財務資料。

(c) 根據本公司於2021年4月13日刊發的公告，本集團與上海愛建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以設立針對中國民辦高等教育及職業教育行業的產業投資信託計劃，期限自協議日期起計三年。訂約方如擬延長合作期限，則應在屆滿後訂立新協議。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含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北愛公司」	指	北京愛因生教育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2012年10月1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雲愛集團全資擁有。北愛公司將於甘肅學校建成後擔任甘肅學校的學校舉辦者
「北京大愛高學」	指	北京大愛高學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2018年3月2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雲愛集團全資擁有
「競標」	指	通過河南省鄭州市中級人民法院在淘寶網司法拍賣網絡平台上公佈的拍賣競標鄭州學校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業務合作協議 (2019年)」	指	輝煌公司、中國綜合聯屬實體及記名股東訂立的業務合作協議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辦理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華中學校」	指	轉設完成後，校名從湖北民族大學科技學院，更名為湖北恩施學院，一間於2003年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高等教育機構。華中學校為本公司的綜合聯屬實體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中國新高教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7月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董事授權書 (2019年)」	指	各中國營運學校董事各自簽立的學校董事授權書
「恩常公司」	指	恩施自治州常青教育發展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2014年11月1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由雲愛集團全資擁有。恩常公司為華中學校的學校舉辦者
「股權質押協議 (2019年)」	指	記名股東、雲愛集團及輝煌公司等各方訂立的股權質押協議
「獨家認購期權協議 (2019年)」	指	輝煌公司、中國綜合聯屬實體及記名股東將予訂立的獨家認購期權協議
「獨家技術服務及 管理諮詢協議 (2019年)」	指	輝煌公司與中國綜合聯屬實體將予訂立的獨家技術服務及管理諮詢協議
「甘肅學校」	指	前簡稱為「甘肅學院」，現簡稱更名為「甘肅學校」，轉設完成後，校名從蘭州理工大學技術工程學院，更名為蘭州信息科技學院，一間於2004年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獨立高等教育機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不時的附屬公司、中國營運學校及綜合聯屬實體，或視乎文義所指，就於本公司成為目前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於有關時間經營本集團目前業務的實體

「廣西學校」	指	廣西英華國際職業學院、廣西欽州英華國際職業技術學校及廣西英華國際職業學院附屬中學之統稱。廣西學校為本公司的綜合聯屬實體
「貴州學校」	指	貴州工商職業學院，一間於2012年7月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民辦高等學歷教育機構，其學校舉辦者權益由雲愛集團全資擁有，為本公司的綜合聯屬實體
「哈軒公司」	指	哈爾濱軒德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4月1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雲愛集團擁有73.91%股權及由寧德公司擁有26.09%股權。哈軒公司為東北學校的唯一學校舉辦者
「河南榮豫」	指	河南榮豫教育諮詢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3月2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由北京大愛高學全資擁有。河南榮豫為洛陽學校的學校舉辦者
「港元」或「港仙」	指	分別為港元及港仙，香港現時的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輝煌公司」	指	西藏大愛輝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8月5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貸款協議（2019年）」	指	輝煌公司、中國營運學校與雲愛集團將訂立的貸款協議

「洛陽學校」	指	前簡稱為「河南學校」，現更名為「洛陽學校」，洛陽科技職業學院，一間於2013年6月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民辦高等學歷教育機構。洛陽學校為本公司之綜合聯屬實體
「李先生」	指	李孝軒先生，本公司的創辦人、其中一名控股股東、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教育部」	指	中國教育部
「楊女士」	指	楊旭青女士，李先生的配偶
「東北學校」	指	哈爾濱華德學院，一間於2004年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獨立機構。東北學校為本公司的綜合聯屬實體
「中國綜合聯屬實體」	指	即學校舉辦者及中國營運學校，各自為本公司的綜合聯屬實體，以及其他根據結構性合約（經不時修訂）併入本集團的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法律顧問」	指	通商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之法律顧問
「中國營運學校」	指	綜合聯屬實體，即雲南學校、貴州學校、洛陽學校、東北學校、廣西學校及華中學校以及根據結構性合約併入本集團的其他學校
「欽州英華」	指	欽州英華大唐教育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8月25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由嵩明新巨全資擁有。欽州英華為廣西學校的學校舉辦者

「記名股東」	指	雲愛集團於緊隨完成股權轉讓協議後的股東，即昆明排對排經濟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昆明巴木浦科技有限公司、嵩明德學及嵩明中益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報告期」	指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現時的法定貨幣
「學校舉辦者」	指	現有學校舉辦者雲愛集團，河南榮豫、哈軒公司、欽州英華、恩常公司、未來學校舉辦者北愛公司以及根據結構性合約併入本集團的其他學校舉辦者
「學校舉辦者及董事權利委託協議(2019年)」	指	學校舉辦者、中國營運學校、學校舉辦者委任的相關董事及輝煌公司簽訂的學校舉辦者及董事權利委託協議
「學校舉辦者授權書(2019年)」	指	學校舉辦者以輝煌公司為受益人簽訂的學校舉辦者授權書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東授權書(2019年)」	指	記名股東及雲愛集團以及根據結構性合約併入本集團的其他股東以輝煌公司為受益人簽立的股東授權書
「股東權利委託協議(2019年)」	指	記名股東、學校舉辦者及輝煌公司簽訂的股東權利委託協議
「嵩明德學」	指	嵩明德學教育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2019年4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由李先生全資擁有。嵩明德學為記名股東之一並擁有雲愛集團70.8305%之股權

「嵩明新巨」	指	嵩明新巨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10月2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
「聯交所」或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配偶承諾」	指	由楊女士（李先生的配偶）執行的配偶承諾
「明星就業」	指	畢業年薪人民幣8萬元以上、考研及升省重點本科、市級及以上公務員就業或出國留學的畢業生
「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指	雲愛集團與信託公司於2021年4月13日簽訂的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內容有關針對中國的民辦高等教育及職業教育產業制定產業投資信託計劃的建議合作
「結構性合約」	指	業務合作協議（2019年）、獨家技術服務及管理諮詢協議（2019年）、獨家認購期權協議（2019年）、股權質押協議（2019年）、股東權利委託協議（2019年）、學校舉辦者及董事權利委託協議（2019年）、學校舉辦者授權書（2019年）、董事授權書（2019年）、股東授權書（2019年）、貸款協議（2019年）及配偶承諾（2019年）以及彼等之間訂立的多項協議之統稱，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8月26日、2019年12月6日、2020年5月8日、2020年7月29日、2020年8月27日、2021年2月4日及2021年4月20日之公告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信託公司」	指	上海愛建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643），其主要股東包括上海均瑤（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工商界愛國建設特種基金會及廣州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雲愛集團」	指	雲南愛因森教育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2005年9月1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其由嵩明德學教育發展有限公司、昆明排對排經濟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昆明巴木浦科技有限公司及嵩明中益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分別擁有70.8305%、20.0568%、5.7305%及3.3822%股權
「雲南學校」	指	雲南工商學院（前稱雲南愛因森軟件職業學院，「 軟件學院 」），一間於2005年9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民辦高等學歷教育機構，其學校舉辦者權益由雲愛集團全資擁有，為本公司的綜合聯屬實體
「雲南職業學校」	指	雲南愛因森科技專修學院
「鄭州學校」	指	鄭州城市職業學院，一間位於中國河南省鄭州市的民辦高等職業教育學院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高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孝軒

香港，2021年4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孝軒先生、趙帥先生及申春梅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偉信先生、胡建波先生、陳冬海先生及彭子傑博士。